

臺北市 109 學年度國民中學 協助校園中有妥瑞症之特教學生及特教學生的心理健康促進 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臺北市身心障礙教育白皮書第四版。
- (二) 臺北市 109 學年度東區特教資源中心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 提升特教教師與普教教師協助學校患有妥瑞氏症特教學生之知能。
- (二) 促進特教教師與普教教師對青少年憂鬱症之認識，提高教師對潛在有憂鬱徵狀特教學生心理健康之敏感度，俾利協助特教學生生活適應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芳和實驗國民中學(東區特教資源中心)

五、研習日期：109 年 11 月 27 日(星期五)下午 14 時 00 分至 16 時 40 分

六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芳和實驗國民中學二棟二樓視聽教室

七、研習對象：本研習至多錄取 140 名，遴選順序如下。

- (一) 臺北市公私立國中之特教教師。
- (二) 臺北市公私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對本研習有興趣之教師。

八、參加研習教師請學校惠予公假派代。

九、研習資訊

日期	時間	研習內容	講師
11/27 (五)	14:00 ~16:40	1. 認識妥瑞氏症和習慣反向訓練等協助策略 2. 認識青少年的憂鬱症和促進特教學生的心理健康	中國醫藥大學 新竹附設醫院 王明鈺 醫生

十、報名時程及方式：請於 109 年 11 月 18 日(星期三)前，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(網址為 <http://insc.tp.edu.tw/index/DefBod.aspx>，北市研習字第 1091020099 號)並完成校內薦派。請於 11 月 20 日後至該網站確認是否錄取，未錄取者，恕不開放參與研習。

十一、研習時數：完成報名並全程參與本研習之教師，將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
十二、參加研習人員請全程配戴臺北市政府識別證出席。校內無提供停車位，請利用大眾交通工具。

十三、有關本研習相關問題，請聯繫東區特教資源中心電話 27320800#702 紀芷勛老師、712 蔡孟綺老師。

十四、研習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臺北市立芳和實中(東區特教資源中心)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五、本計畫陳報教育局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